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83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413号文核准，招股意向书及附件披露于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国金证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发行中止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1、投资者在2020年4月13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发行申购日同为2020年4月13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2、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国金证券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以深交所网下申购平台显示的申报时间及申报序号为准）由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申购量不低于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以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当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结果确定的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每周至少发布一次，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顺延三周，具体安排将另行公告。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

购。

4、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

5、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4月1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资金账户在2020年4月1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6、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具体中止条款请见《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十二、中止发行情况”。

7、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8、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7,810.7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1,521.09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1,068.13万元；上年同期金额分别为80,202.31万元、8,349.77万元、8,196.04万元；增长率分别为9.49%、37.98%、35.04%。公司利润规模增幅较快，未来若出现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市场竞争加剧、募投项目收益未达预期或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及行业领先优势等情形，则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	发行人本次申请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2,83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股东在本次发行中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条件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创业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发行日期	T 日（网上网下申购日为 2020 年 4 月 13 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详见同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发行人联系地址	河南省周口市郸城县金丹大道 08 号
发行人联系电话	0394-3196 886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2 层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21-68826825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4月 1 日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6月 1 日